

2022 年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参与起草全县住房保障服务方面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规定。

（二）参与拟订全县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并承担组织实施的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全县保障性住房分配、补贴发放、上市交易的服务保障工作。参与拟订公租房使用管理规定，承担直管公租房管理服务工作。承担住房保障信息系统的开发、应用、管理工作。

（三）参与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规章制度，并承担组织实施的服务保障工作。参与拟订老旧小区改造政策，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保障服务工作。承担县城内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管理和使用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承担相关行业和领域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

（五）承担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

（六）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编报范围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单位预算为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037.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4.4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16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41.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51.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37.41	本年支出合计	3,03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37.41	支出总计	3,037.41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上年 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 结转
合 计				3,037.41	3,037.41	3,034.41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5	122.45	122.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75	118.75	118.7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3	56.43	56.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	3.67	3.6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3.7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6	22.16	22.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25	541.25	538.25	3.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8.25	538.25	538.25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4	83.14	83.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455.11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55	2,351.55	2,351.55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5	51.55	51.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55	51.55	51.55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3,037.41	651.27	2,38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5	122.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75	118.7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3	56.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	3.6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6	22.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25	455.11	86.1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8.25	455.11	83.1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4		83.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55	51.55	2,30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5	51.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55	51.5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5	122.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16	22.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41.25	538.25	3.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51.55	2,351.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037.4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037.41	3,034.41	3.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 入 总 计	3,037.41	支 出 总 计	3,037.41	3,034.41	3.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034.41	651.27	636.59	14.68	2,38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5	122.45	122.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75	118.75	118.7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3	56.43	56.4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	3.67	3.6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3.7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	3.70	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6	22.16	22.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8.25	455.11	440.43	14.68	83.1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8.25	455.11	440.43	14.68	83.1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14				83.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440.43	1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55	51.55	51.55		2,30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5	51.55	51.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55	51.55	51.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651.27	636.59	14.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77.94	577.9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16	193.1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18	231.18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0	16.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6.43	56.4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	3.6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6	22.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1.55	5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4.68		14.6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		8.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		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65	58.65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5.08	45.0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57	13.5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64	0.00	1.90	0.00	1.90	0.74	2.50	0.00	1.90	0.00	1.90	0.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 计				2,309.34	2,309.34	2,309.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4	9.34	9.3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4	9.34	9.3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4	9.34	9.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300.00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结转
		合计	651.27	651.27	651.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7.94	577.94	577.94							
301	01	基本工资	193.16	193.16	193.16							
301	02	津贴补贴	231.18	231.18	231.18							
301	03	奖金	16.10	16.10	16.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56.43	56.43	56.4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67	3.67	3.6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6	22.16	22.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0	3.70	3.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1.55	51.55	5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8	14.68	14.68							
302	01	办公费	0.80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0.60							
302	28	工会经费	8.50	8.50	8.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1.90	1.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	2.88	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65	58.65	58.65							
303	02	退休费	45.08	45.08	45.0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3.57	13.57	13.57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结转
合 计		2,386.14	2,386.14	2,383.14	3.00						
老旧小区改造	特定目标类	2,300.00	2,300.00	2,300.00							
办公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6.00	6.00	6.00							
房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62.50	62.50	62.50							
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64	14.64	14.64							
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	特定目标类	3.00	3.00		3.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3,037.41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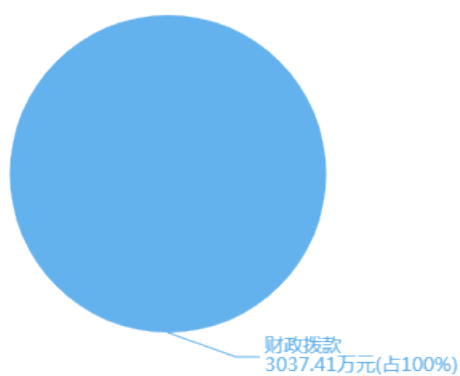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为3,037.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037.4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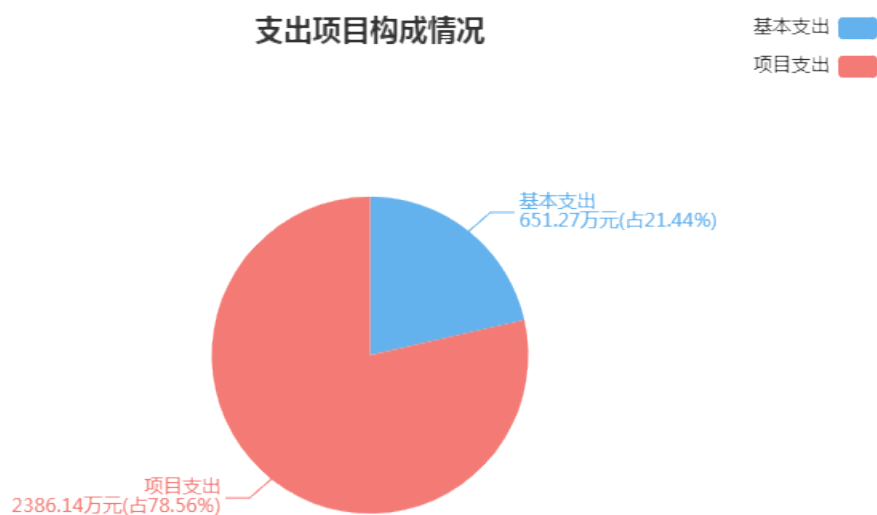
收入构成情况

财政拨款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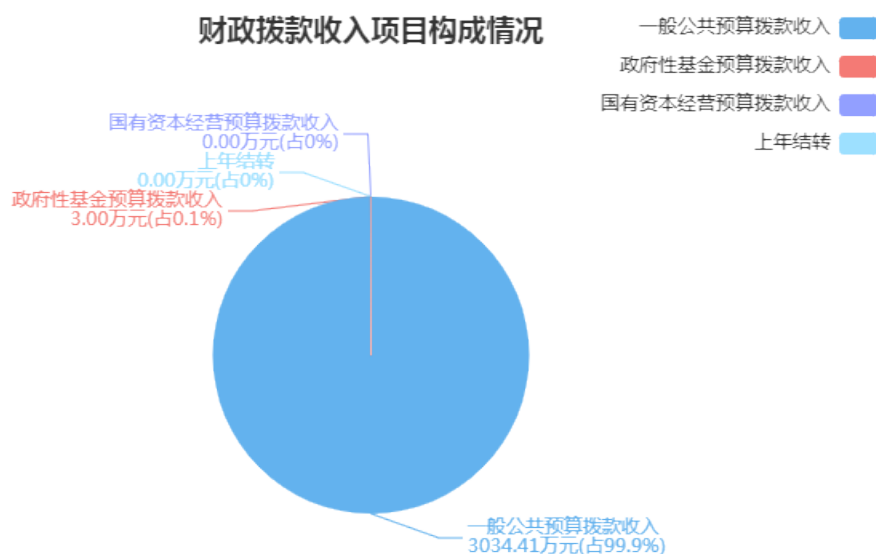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为3,037.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1.27万元，占21.44%，项目支出2,386.14万元，占78.5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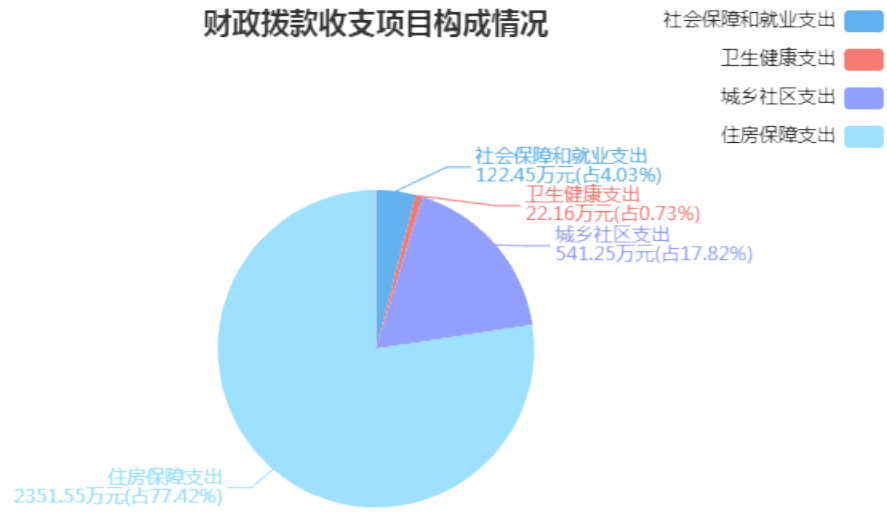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3,037.41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34.41 万元，占 99.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 万元，占 0.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2.45 万元，占 4.03%；卫生健康（类）支出 22.16 万元，占 0.73%；城乡社区（类）支出 541.25 万元，占 17.82%；住房保障（类）支出 2,351.55 万元，占 77.42%。

财政拨款收支项目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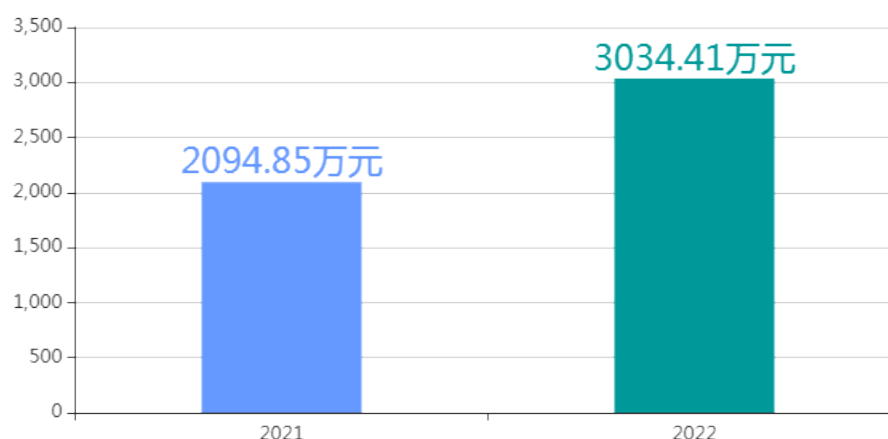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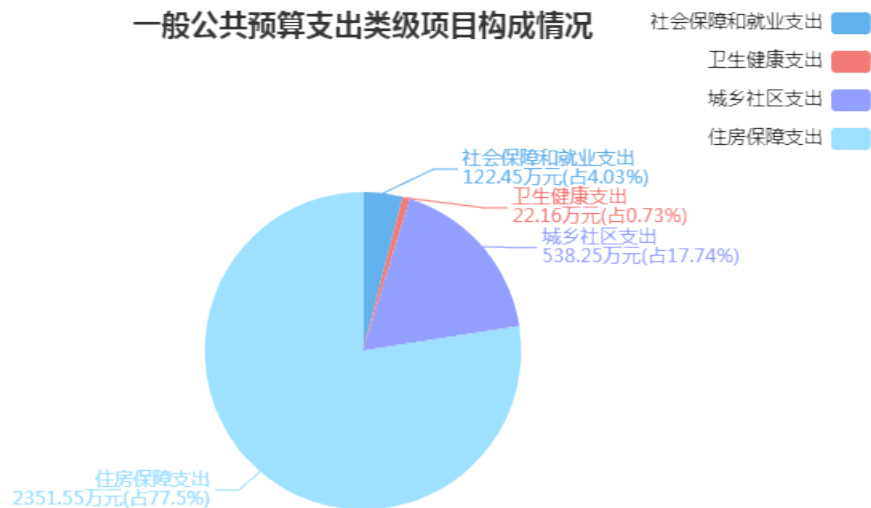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34.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39.56 万元，增长 44.85%，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034.4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2.45 万元，占 4.03%；卫生健康（类）支出 22.16 万元，占 0.73%；城乡社区（类）支出 538.25 万元，占 17.74%；住房保障（类）支出 2,351.55 万元，占 77.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58.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6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6.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9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工资晋级进档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9 万元，增长 5.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工资晋级进档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2.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6.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8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86 万元，下降 33.49%，主要原因是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减少及项目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45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5.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8. 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支出 2,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5 万元，增长 89.3%，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1.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及工资晋级进档调整。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651.27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 636.59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社会福利和救助。

2. 公用经费 14.68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 年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2.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18.92%，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严控公务接待开支标准和接待人次等。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减少。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3 万元，主要是列支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项目支出科目调整。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及所属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及所属单位的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4.68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2,309.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2,309.3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3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

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5 个，预算资金 2,386.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86.14 万元。拟对老旧小区改造、办公业务经费、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386.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386.14 万元。

（五）单位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2300 万元			
总体目标	根据省市工作要求和县委、县府工作部署，积极开展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2022年度对蒙山转播台等 33 个老旧小区整治改造，涉及 101 栋楼，2720 户。改善老旧小区环境及配套等方面问题，逐步提升居民生活环境、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楼栋数	101栋
			改造户数	2720 户
		质量指标	改造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改造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户平均改造成本	≤1.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旧小区环境及配套问题	显著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生活环境、幸福指数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6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用品购置，基本办公用品支出得到解决，确保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可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62.5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及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的监督管理，确保各项房地产业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房地产业务完成率	95%以上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以上
		时效指标	各项房地产业务完成及时率	95%以上
		成本指标	超预算率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房地产业务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住房保障服务政策	持续落实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14.64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小区水电畅通、卫生整洁、安全保卫等工作,保障廉租房小区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楼栋数	3栋
			保障户数	228户
		质量指标	小区物业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小区物业保障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4.6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廉租房小区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廉租房住户幸福指数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3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房产交易业务系统、新建商品房资金监管系统、存量房网签及资金监管系统等三个系统正常运行，确保各项业务系统正常运转。保障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确保各项业务系统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转率	95%以上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率	95%以上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与信息化管理水平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可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5%以上

（六）涉密事项说明。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部门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

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